

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6中国大学生方程式
锦标赛活动运营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郑财单一采购-2026-5

采 购 人：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忠托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8
第四章	单一来源采购评定办法	19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2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30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6中国大学生方程式锦标赛活动运营项目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一、**采购项目名称：**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6中国大学生方程式锦标赛活动运营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郑财单一采购-2026-5

三、**项目预算金额：**2400000.00元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额（元）
1	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6中国大学生方程式锦标赛活动运营项目	2400000.00	2400000.00

四、采购需求（包括目标、标准、数量、规格、服务要求、验收标准等）

1、**采购内容：**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6中国大学生方程式锦标赛活动运营项目，包含人员邀请、赛队邀约、赛事举办、医疗保障、宣传报道、活动接待、安全保卫、活动保障等

2、**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服务项目完成

3、**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服务质量：**合格，符合国家和行业规定的相关标准，满足采购人需求

五、拟定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及地址

1、**供应商名称：**中国汽车工程学会

2、**供应商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融兴北三街 37 号院 4 号楼东塔 1-5 层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供应商信用查询：**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注：采

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将对参与本项目响应的供应商的信用情况（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打印留存。若在开标当天查询

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供应商为无效供应商。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查询时间：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至协商结束之前。

七、获取单一来源文件

1. 时间：2026年5月9日至2026年5月12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4:30至17:00（北京时间）。

2. 地点：郑州市二七区航海路嵩山路交叉口西南角交通科技中心4楼408室。

3. 方式：线上获取或现场获取，线上获取：拟定单一来源供应商将以下资料加盖单位公章后扫描为一个PDF文档，发送至邮箱 henanztzb@163.com；邮件标题注明项目名称（可简写）+供应商名称，邮件中需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联系人姓名及联系方式，资料审核通过后，采购文件以电子文档形式回复至供应商邮箱。现场获取：拟定单一来源供应商到上述第2条指定地点携带相关资料获取采购文件，资料留存复印件一份。

（1）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证明文件；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须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须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4. 售价：文件费每份0元/份，售后不退。

八、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年5月13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郑州市二七区航海路嵩山路交叉口西南角交通科技中心4楼408室。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及采购公告期限

本次单一来源采购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十、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保护产品、保护环境等政府采购政策。

2.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按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号）规定的标准的95%向中标人收取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一次性向代理机构足额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十一、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互助路73号

联系人：徐东辉

联系方式：0371-6788692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忠托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嵩山路街道齐礼阁七号院一号楼三单元706室

联系人：张洋

联系方式：1573671370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洋

联系方式：1573671370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项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名称：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互助路73号 联系人：徐东辉 联系方式：0371-67886921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忠托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嵩山路街道齐礼阁七号院一号楼三单元706室 联系人：张洋 联系方式：15736713708
3	项目名称	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6中国大学生方程式锦标赛活动运营项目
4	采购方式	单一来源采购
5	采购内容	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6中国大学生方程式锦标赛活动运营项目，包含人员邀请、赛队邀约、赛事举办、医疗保障、宣传报道、活动接待、安全保卫、活动保障等
6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服务项目完成
7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8	服务质量	合格，符合国家和行业规定的相关标准，满足采购人需求
9	供应商资质条件、能力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注：本项目实行“承诺+信用管理”的准入制，即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项目时无需提供相关财务状况、社保资金等证明资料，书面承

		<p>诺符合资格条件且无纳税、社保等方面失信记录以及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能力声明函、无违法记录声明函等证明材料，即可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上1.2-1.5项，供应商须按响应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p> <p>3. 供应商信用查询：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注：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将对参与本项目响应的供应商的信用情况（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打印留存。若在开标当天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供应商为无效供应商。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查询时间：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至协商结束之前。</p>
10	响应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11	预算金额 (最高限价)	<p>大写：贰佰肆拾万元整（小写：¥2400000.00元）</p> <p>供应商的响应性报价不得超过预算金额（最高限价），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视为不响应采购文件，其响应将被拒绝。</p>
12	协商保证金	按照《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的有关规定，不予收取协商保证金，提供协商承诺函。
13	响应性文件份数	<p>1. 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贰份，电子版U盘一份，需密封；</p> <p>2.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p> <p>3. 响应文件递交后不予退还。</p> <p>注意事项：电子版响应文件为一份Word版、一份PDF版（盖章签字版响应文件正本的扫描件）。电子版文件命名为供应商名称。</p>
14	装订要求	左侧胶装，不得使用装订夹、拉杆夹等方式装订，并编制目录。
15	封套上写明	<p>（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p> <p>采购人： <u>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u></p> <p>供应商（单位全称并加盖公章）：</p>

		<p>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在___年___月___日___时___分（北京时间）前不得开启</p>
16	签字或盖章要求	按采购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17	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p>时间：2026年5月13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郑州市二七区航海路嵩山路交叉口西南角交通科技中心4楼408室</p>
18	开启时间及地点	<p>时间：2026年5月13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郑州市二七区航海路嵩山路交叉口西南角交通科技中心4楼408室</p>
19	协商小组的组建	<p>协商小组成员的构成：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经济、技术专家2人组成。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经济、技术专家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20	供应商联系方式	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供应商应保证其提供的联系方式（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一直有效，以保证往来函件（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等）能及时通知供应商，并能及时反馈信息，否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21	供应商代表出席开标会议	采购人邀请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持本人身份证或其委托代理人持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参加协商会议，并提交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出示本人身份证，以证明其出席。
22	结果公告	<p>本次单一来源采购的协商结果将在本采购项目采购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告。如有异议，公示期内可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函，如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仍有异议，可向相关主管部门提出书面投诉函。（具体程序按照《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政府采购信息公告管理办法》、《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执行）。</p> <p>质疑函应采用纸质资料书面形式现场递交（不接受传真或复印件或彩色扫描件），代理机构在接到书面质疑函后向供应商出具经供应商签字确认的质疑函接收证明，以质疑函接收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采购人、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供应商应在质疑回复函接收证明上签字确认。</p>

23	履约保证金	无
24	付款方式	详见第五章合同条款及格式相关条款。
25	采购代理服务费	采购代理服务费按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号）规定的标准的95%向中标人收取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一次性向代理机构足额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26	质疑	<p>一、供应商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p> <p>1、接收质疑函的方式：接收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纸质质疑函 联系单位：河南忠托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二七区航海路嵩山路交叉口西南角交通科技中心4楼408室 联系人：张洋 联系方式：15736713708</p> <p>2、质疑函的内容、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p> <p>二、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质疑，否则针对再次提出质疑将不予接收。（采购程序环节分为：单一来源采购公告、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p>
27		构成本采购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按单一来源采购公告、供应商须知、评定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28		<p>政府采购政策</p> <p>（1）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p> <p>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要求。</p> <p>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策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一)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p> <p>(二)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p> <p>(三)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p> <p>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策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联合体参与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由牵头人出具。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项目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分包内容。</p> <p>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p> <p>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为依据（详见附件1）。</p> <p>本次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p> <p>(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政策</p> <p>国家相关部委针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出台了相关调整优化政府采购执行机制，并于近日相继颁布《财政部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p> <p>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市场监管总局 2019年4月3日下发）（以下简称“机构名录”）、《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以下简称“节能清单”）、《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以下简称“环保清单”）。</p> <p>根据要求，投标产品中如有属于“节能清单”中标记“★”产品的，必须提供经过“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未提供的按无效投标处理。</p> <p>对于投标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非标记“★”产品的以及属于“环保清单”产品并经“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相应的产品认证证书的给予优先采购体现。</p> <p>采购人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且供应商所投产品</p>

具有有效期内的产品认证证书，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惠措施为：如果采购项目包有多种设备，在政策性加分项中给予优先采购体现。

(3) 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政策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审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4) 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p>欢迎贵公司参与郑州市政府采购活动！</p> <p>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郑州市财政局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 10号）和《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和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郑财购〔2018〕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p>
28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 1.1 本范本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制订。
- 1.2 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单一来源采购项目。

2、定义

- 2.1 采购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述。
- 2.2 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受采购人委托代理组织采购活动的执行机构
- 2.3 供应商：拟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 2.4 成交供应商：接受成交通知书，最终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3、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供应商参与协商活动的费用

供应商必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采购活动有关的费用。不论结果如何，采购单位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5、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构成

5.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包括：

- （一）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 （二）供应商须知
- （三）采购需求
- （四）单一来源采购评定办法
- （五）合同条款及格式

（六）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其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没有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有关要求，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修改

6.1 在某些情况下，采购单位可能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进行修改，采购单位会将这些修改在与供应商协商之前或之中以合适的方式告知供应商。

（三）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编制

7、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1 供应商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单位就有关协商事项的所有来往函电均须使用简体中文。

7.2 除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均须采用法定计量单位。

8、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构成

8.1 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8.2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必须按照规定的内容和顺序进行编写，但供应商在协商中形成的补充文件除外。

8.3 供应商必须对其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供应商一旦成为成交供应商，其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将作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8.4 供应商不得在未征得采购单位许可的情况下，擅自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格式、条款和技术要求进行修改。

8.5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采购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响应文件没有满足采购文件的有关要求，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9、单一来源采购报价

9.1 响应总报价：报价为全费用报价（包含：税金等一切与之相关的费用）。

9.2 供应商须对所投相关的服务进行完整报价，不得只对部分服务进行报价。

9.3 本项目根据采购需求及要求，供应商填报相应的响应报价但不得超过采购预算价。

9.4 供应商协商报价须以人民币报价。

9.5 供应商应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报价。成交价格以采购最终确定报价为准。

10、证明供应商合格的资格文件

10.1 为使供应商在成交后具有履行合同的资格和能力，供应商应提供合法的资格证明文件。

11、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签署

11.1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正确签署。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证书”附在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上。

11.2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四）协商

12、协商

12.1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在规定的协商开启时间前和地点递交。

12.2 采购单位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协商。供应商应由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参与协商。

12.3 协商小组由采购人按规定组成，本次协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共3人组成。

12.4 协商开始前，协商小组将首先认真审查供应商提交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作为采购失败处理，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12.4.1 单一来源采购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12.4.2 因不可抗力导致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2.5 在掌握了供应商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基本情况后，协商小组将与供应商进行协商。

（资格审查：是否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符合性审查：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符合性审查要求。技术评审：依据供应商的技术响应、服务方案、报价情况及市场价格与供应商进行协商，最终商定合同主要条款及价格，协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就采购标的成本、同类项目合同价格以及相关专利、专有技术等情况进行说明。）

12.6 协商小组要求供应商就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中含糊不清、错漏的地方进行澄清，并提出问题，然后与供应商就其价格构成及合同主要条款进行协商。在其后的协商中，协商小组将要求供应商就之前提出的问题确认，然后报出自己能承受的最终价格。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参加协商的供应商应当对协商的承诺和最后报价以书面形式确认，并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署。

12.7 协商中，采购单位的采购文件如果有实质性变动的，协商小组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供应商也可以对自己响应文件中有关售后服务和报价等方面的问题进行修改，以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

13、评审

13.1 评审过程

13.1.1 资格审查：是否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

13.1.2 符合性审查：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符合性审查要求。

13.1.3 技术评审：协商小组对供应商的技术要求、服务方案等方面进行详细的审查，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

13.2 在掌握了供应商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基本情况，协商小组将与供应商进行协商。

13.3 确定成交事项

13.3.1 协商小组依据供应商的技术响应、报价情况及市场价格与供应商进行协商，就供应商报价进行核准和商议最终确定供应商报价。

13.3.2 协商小组将依据供应商最终提交的确认文件进行认真的审查，如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价格合理，则推荐其为成交供应商。否则，重新组织采购或终止采购。

13.3.3 协商小组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在保证质量且价格合理前提下，推荐单一来源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并提交单一来源协商报告。

(五) 授予合同

14、确定成交

协商结束后，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15、履约担保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合同的签订

16.1 成交供应商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应及时与采购人联系，并按照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6.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协商过程中的澄清和承诺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成交供应商不得再提出任何背离上述文件内容的条件或要求。

16.3 采购人和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六) 终止采购活动

17、终止采购活动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一)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 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七) 供应商须知的补充与修改

18、供应商须知的补充与修改

供应商须知的补充与修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1: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供应商需全面负责2026中国大学生方程式锦标赛的策划与运营，确保赛事安全、有序、精彩。赛事周期：正式比赛及活动不少于5天（含报到、车检、动态赛、静态赛、颁奖及闭幕），比赛规模大约1800人。主要工作包括：

人员邀请：邀请嘉宾、裁判、专家及解说主持，提供接待、劳务及保险。车队邀约：搭建报名系统，组织车队参加各类培训，完成车队联络、报到及物资发放。赛事举办：布置符合标准的赛道及功能区，组织车检、静态与动态赛项，提供精准计时及成绩发布，举办开闭幕式及配套活动。医疗保障：设医疗点、AED及赛道急救志愿者、组织急救培训、与医院建立绿色通道。宣传报道：设计制作宣传画册，赛事地图等；邀请主流及垂直媒体、KOL，生产视频、图集、纪录片，开展直播及官方社媒传播。活动接待：安排重要嘉宾VIP服务、参赛队伍接待、招募志愿者并提供基本保障、提供赛事报到与咨询。安全保卫：制定安保及应急预案，配备足量安保人员、安检设备、监控及消防器材，做好交通人流管控。活动保障：保障电力网络、搭建临时卫生间、赛场垃圾清运及保洁工作、物料制作发放、风雨应急，购买公众责任险及人员意外险。为保障赛事顺利举办其他事项。

第四章 单一来源采购评定办法

为规范本次单一来源采购工作，选择成交供应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有关规定，结合本次采购活动的实际情况，按照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特制定本评定办法。

一、协商小组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本次采购活动的特点依法组建协商小组，协商小组由采购人依法组建。协商小组依法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协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对其单一来源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二、评审方法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9项规定，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信誉要求	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2.1.2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一致
	响应函签字盖章	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报价唯一	只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价
	响应内容	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6中国大学生方程式锦标赛活动运营项目，包含人员邀请、赛队邀约、赛事举办、医疗保障、宣传报道、活动接待、安全保卫、活动保障等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服务项目完成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服务质量	合格，符合国家和行业规定的相关标准，满足采购人需求
		响应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权利义务	符合第五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

三、评审顺序

1. 资格性审查：单一来源采购协商小组应当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资格性审查未通过的响应将被拒绝。

2. 符合性审查：单一来源采购协商小组应当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未通过的响应将被拒绝。

3. 合同主要条款协商：协商小组依据供应商的技术要求、报价情况及市场价格与供应商进行协商，就供应商报价进行核准和商议最终确定供应商报价。

4. 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

（一）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审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四、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协商小组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对供应商响应文件进行协商，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推荐单一来源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6 中国大学生方程式 锦标赛活动运营项目

甲方（全称）：_____

乙方（全称）：_____

年 月 日

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6中国大学生方程式锦标赛活动运营项目

服务采购合同

为了成功举行2026中国大学生方程式锦标赛及相关活动，培养汽车科技人才，提升郑州市汽车后市场文化及科技创新领域影响力，吸引更多的国内企业和投资者关注郑州市的产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本项目合同。依据本合同而签订的工作说明书（SOW）、补充协议及订单，是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一）词语解释

1关键词、术语解释

1.1 “交付”指乙方在双方规定的日期内交付约定服务或技术成果的行为，但是乙方完成交付行为，并不意味着乙方已经完成了合同项下所规定的所有义务。

1.2 “技术文档”指乙方向甲方提供服务过程中，使用或产生的技术资料、项目文档，文档的形式可以是纸面文件，也可以为电子文档，技术文档包括一般文档和项目专用文档。

1.3 “规格”是指在技术或其他服务任务上所设定的技术标准、规范。

1.4 “关联方”指任何实际控制本合同某一方、受本合同某一方控制以及与本合同某一方共同受某一第三方控制的任何实体。其中“控制”是指直接或间接地拥有50%以上的投票权或实际保有管理控制。

1.5 “损失”指任何及所有损失、责任、损害赔偿、需求、权利主张（包括但不限于税收）、诉案、法律程序、成本、付款和费用（包括任何及所有合理的律师费、合理的调查、发现、诉讼和和解成本、利息和任何判决、罚款和处罚）。

（二）业务条款

2服务项目内容

2.1委托项目名称：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6中国大学生方程式锦标赛活动运营项目。

2.2委托内容：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6中国大学生方程式锦标赛活动运营项目，包含人员邀请、赛队邀约、赛事举办、医疗保障、宣传报道、活动接待、安全保卫、活动保障等。

2.3乙方提供服务的具体方式：现场实施、电话咨询、邮件解答、视频会议、现场面谈等。

2.4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服务项目完成。

3服务项目质量标准和要求

4项目小组

4.1为确保本项目顺利进行，乙方须成立项目组，以满足甲方对项目进度和质量的要求。

4.2乙方指派1-2名项目组成员作为与甲方的主要联系人，负责与甲方的项目沟通。

4.3乙方项目小组的组成人员不得更换，如乙方中途更换的，应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并获得甲方的书面同意。甲方因合理理由书面提出更换乙方人员的，须经乙方书面确认同意或双方另行协商决定。

4.4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双方指定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4.4.1负责项目洽谈、合同签订、协商组织项目实施的联系对接工作；

4.4.2项目联系人及联络方式：

甲方项目联系人、联系方式：_____

乙方项目联系人、联系方式：_____

5项目变更

5.1甲方有权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部分项目的变更，乙方应当在【7】个工作日内对此作出书面回复，回复的内容包括该变更对合同价格、服务形式、服务时间的影响和变化以及对合同条款的影响等。

5.2甲方在收到乙方的上述回复后，应在【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是否接受上述回复。如果甲方接受乙方的上述回复，则双方应对此变更以书面形式确认，并按变更后的约定履行本合同。

6质量和交付

6.1乙方应当尽其最大的注意和勤勉的义务向甲方提供本协议项下的服务，以确保按时和成功地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向甲方提供服务。若乙方不能按本协议及其附件的约定向甲方提供服务，甲方有权主张返还已经支付的协议价格或费用，并向乙方主张违约金；若乙方提供的服务不能达到甲方要求的标准，甲方有权扣除部分协议价格或费用。乙方应对其在本协议项下的所有义务承担全部责任。

6.2合理的情况下修改和补充本协议。如果上述修改和补充对本协议项下约定的服务和产品的范围和乙方的工作量造成重大的变化，双方应当就变更后的产品的类型和服务范围另行达成补充协议。

6.3若在交付物终验前由于乙方以外的原因（包括但不限于国家政策调整、甲方原因）需要对双方商定并确认的需求进行修改，甲方应向乙方提交《需求变更申请书》，乙方应在收到《需求变更申请书》之后5个工作日内，与甲方进行技术论证和友好协商，编写并确认《需求变更说明书》，乙方负责按照《需求变更说明书》对交付物进行修改，并作为最终验收的标准，工期相应顺延。

6.4如属于非甲方的原因致使交付物未通过验收，乙方应在约定的项目成果物交付时间内排除故障，直至交付物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三）财务条款

7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7.1本合同服务费用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人民币：_____元），费用中包含_____%的增值税。该费用包含但不限于：

a. 所有由乙方应付税费（含增值税和印花税等）；

b. 完成合同项下的劳务费；

除本合同其他条款另有约定外，甲方不再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7.2 报价明细：_____

7.3 本合同分【1】次付清，详细见如下：

合同签订且项目结束后，费用据实结算，根据财政资金到位及活动验收情况，由甲方向乙方支付费用，若活动支出超出财政预算，缺口部分由运营公司补足。

7.4 发票

7.4.1 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开具真实有效的增值税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点【_____ %】

增值税普通发票，税点【/】

其他：【/】

7.5 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开具发票，并确保发票各项信息的准确性；若所开具的发票错误、发票丢失（因乙方原因）或应甲方需要变更相关信息，乙方应及时补开或重开对应发票；

7.6 乙方按照结算金额提供合法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如因乙方原因导致所开具发票逾期无法认证或者其他原因无法正常抵扣及税前扣除的，乙方须无条件配合甲方重开发票相关事宜，并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直接损失。

7.7 如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甲方支付违约金的情况，乙方需按规定向甲方开具合法合规增值税专用发票。

7.8 付款方式：[√] 电汇

7.8.1 乙方账户信息：

账 户 名：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7.8.2 乙方保证提供的账户信息准确无误，乙方承诺账户信息如有变更，应在合同规定的付款时间基础上至少提前【7】天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如未按时通知或通知有误而影响延期付款或无法转账，甲方不承担责任。

（四）权利和义务

8 甲方的权利

8.1 甲方有权随时向乙方了解项目进度，并要求乙方提供项目相关资料。

8.2 甲方有权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要求乙方提供相关资料。

8.3 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或有关法律法规、政府管理的相关职能规定，对本项目进行监督和检查，有权要求乙方按照监督检查情况制定相应措施并加以整改。甲方不因行使该监督和检查权而

承担任何责任，也不因此减轻或免除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应承担的任何义务或责任。

8.4甲方有权在乙方履行合同过程中出现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共利益、公共安全情形时终止本合同。

8.5甲方有权根据国家政策或法律法规的变动或服务项目的需求标准和质量要求作出相应变动或者取消项目。对于乙方的项目投入，甲方给予补充。

8.6甲方有权将乙方履行合同情况及不符合政府购买服务管理规定情况，向相关部门报告并纳入不良信用记录、年检（报）、评估、执法等监管体系中。

9甲方的义务

9.1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所有必须的文件、资料。

9.2甲方应为乙方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与相关政府部门及其他第三方的沟通、协调提供必要的协助。

9.3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

10乙方的权利

10.1乙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服务费用。

10.2乙方有权自甲方处获得与提供本合同项下服务相关的所有必须的文件、资料。

11乙方的义务

11.1乙方应配备具有相应资质、特定经验的工作人员负责项目实施，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标准、要求和时间完成项目。

11.2乙方应全面履行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相关安全管理职责，因乙方未尽到管理职责发生安全事故的，由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1.3乙方承诺根据本合同提供的服务及相关的软件和技术资料，均已取得有关知识产权的权利人的合法授权。如发生涉及到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等争议，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及经济责任。

11.4乙方应接受并配合甲方或甲方组织的对本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与检查，对于甲方指出的问题，应及时作出合理解释或予以纠正。

11.5乙方应在法律法规、各项管理要求允许框架内，遵循市场化原则，积极开展招商活动。

11.6乙方应对项目资金进行规范的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加强自身监督，确保资金规范管理和使用。

11.7乙方应建立健全财务管理与报告制度，按要求向甲方提供资金的使用情况、项目执行情况、成果总结等材料，并配合甲方及甲方组织的监督检查或绩效评价。

11.8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无条件接受和配合甲方或甲方委托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与本合同相关的审计。乙方应保存与本合同相关的记录和账目，保存期限为本合同履行完毕或终止后15年。经提前通知，甲方或甲方委托的会计师事务所所有权检查并复制上述记录和账目。

11.9项目交付后，乙方应无条件返还甲方向其提供的文件、资料并向甲方移交项目资料，同时乙方应当自留一份完整的项目档案并予以妥善保存。

(五) 法律条款

12项目承诺

12.1合法性保证：双方保证本咨询项目所涉及的服务均不存在违法国家及所在地区相关监管法规的行为。乙方为本项目所进行的市场调查研究、资料搜集、数据整理等工作均为通过合法途径获取，符合国家信息安全保护的相关规定。

12.2乙方所提供的相关专家或本项目组成员均具备参与服务的背景、资质、知识和经验。

12.3乙方确保在服务过程中不会向甲方提供可能侵犯或盗用任何第三方技术秘密及商业秘密信息。

12.4乙方在为甲方服务期间，须遵守甲方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其中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网络及信息安全管理规定、互联网访问管理规定、内部电子邮件系统使用管理规定、开发过程管理规范、技术规范（如设计规范、编程规范等）等各项制度规范。

13违约责任

本协议签订后，如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应向另一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14知识产权

14.1甲乙双方拥有因本服务所产生的全部知识成果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专利权、专有技术等权利以及软件源代码和各种技术文档资料所有权。双方非经任一方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披露、转让和许可有关的技术成果、计算机软件、秘密信息、技术资料 and 文件。

14.2双方各自原有的知识产权，其所有权归各自一方所有，但就本合同咨询服务成果涉及的乙方知识产权，乙方给予甲方不限时间、地域的可修改、可复制、可再许可的授权。对双方提交的任何技术性文件和资料，任何一方均不得进行非因项目之目的应用和衍生开发。甲方对根据乙方要求或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流程、业务需求等提供设计方案和产品，并不代表甲方将该设计方案的技术所有权转移给乙方，上述技术方案的所有权仍然属于甲方所有。乙方不得以商业应用为目的对甲方提供的技术通过破译、复制或逆向工程等方式，针对第三方进行任何方式的直接或间接地商业应用、销售或非应甲方要求的衍生性开发等。

14.3任一方违反上述知识产权相关的条款，应赔偿给对方造成的所有损失，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经济损失、甲方为主张权利所支出的所有费用等。

15保密条款

15.1乙方应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行业规定，并对甲方提供的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承接政府公共服务项目获得的政府、公民个人等各种信息和资料提供给其他单位和个人。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索赔。

15.2甲方有义务保护乙方的知识产权，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将乙方交付的具有知识产权性质的成果文件、资料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有权索赔，但甲方依据相关法定职责对外公开的除外。

16合同生效、终止及解除

16.1本合同期满，双方未续签合同的。

16.2乙方服务能力丧失，致使本合同服务无法正常提供的。

16.3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现乙方已不符合承接主体应具备的条件，造成合同无法履行的。

16.4受国家政策、法律法规变动或疫情、极端气候等影响，经双方协商终止本合同的。

16.5如任何一方遭受调查或其他法律程序，或被报告参与的活动，其性质由另一方可合理认定为可能会损害该方的商誉、对该方的名称、声誉或标准产生负面影响、导致公众信心流失或其他负面后果，严重影响本合同履行的，则另一方应有权停止履约，并予以通知，立即终止本合同。

(六) 其它条款

17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通过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处理。

18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可根据具体情况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9其他

19.1本合同所有附件及相关购买文件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存在不一致的，则以本合同为准。

19.2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19.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及乙方银行账户信息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20合同生效

20.1本合同订立地点：郑州。

20.2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章之日起生效。

20.3本合同一式八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五份。

21附件：本合同包含以下附件，均为本合同的有效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此页无正文)

甲 方： (盖章)

乙 方： (盖章)

地 址：

地 址：

甲方有权代表签署：

乙方有权代表签署：

日 期：

日 期：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6中国大学生方程式锦标赛活动
运营项目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目 录

1. 响应函
2. 供应商代表身份证明
3. 报价一览表
4. 供应商的资格及证明文件
5. 服务方案
6. 服务承诺
7.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8. 协商承诺函
9. 代理服务费用承诺函
10.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扶持的证明材料
11.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1. 响应函

致：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采购人）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我们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6中国大学生方程式锦标赛活动运营项目的采购。我方授权_____（姓名）为授权委托人，代表我方_____（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采购的有关事宜。

2、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完成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

(2)我方愿意按照单一来源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及用户提供所需的服务。

(3)我们同意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有关响应有效期的规定。如果成交，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我们愿提供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5)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如有需要澄清的问题，我们同意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人提出。逾期不提，我公司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6)我们承诺，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非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7)我公司同意提供按照采购人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8)我方承诺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权利义务履行合同。

(9)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我方承诺我单位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规定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_____

网址：_____

电话：_____

邮箱：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6中国大学生方程式锦标赛活动运营项目
项目编号	郑财单一采购-2026-5
供应商名称	
响应报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元
响应内容	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6中国大学生方程式锦标赛活动运营项目，包含人员邀请、赛队邀约、赛事举办、医疗保障、宣传报道、活动接待、安全保卫、活动保障等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服务项目完成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服务质量	合格，符合国家和行业规定的相关标准，满足采购人需求
响应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权利义务	符合第五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
备注	

供应商名称： 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 供应商代表身份证明

如果供应商代表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则提供“3.1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如果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则提供“3.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3.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经营期限：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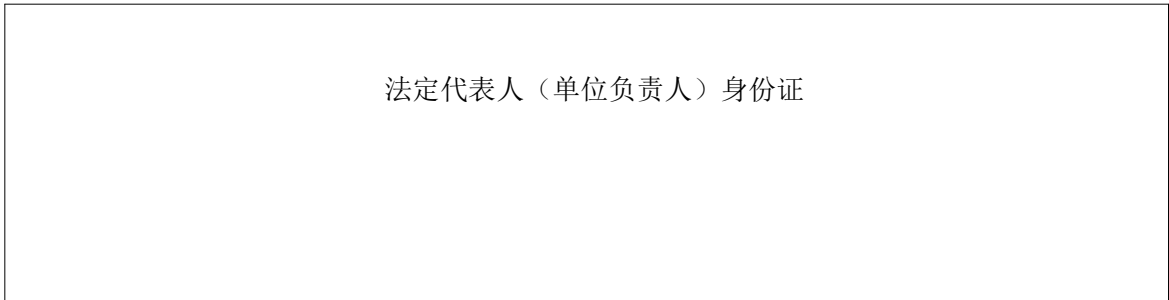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 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 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3.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 供应商的资格及证明文件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注：本项目实行“承诺+信用管理”的准入制，即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项目时无需提供相关财务状况、社保资金等证明资料，书面承诺符合资格条件且无纳税、社保等方面失信记录以及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能力声明函、无违法记录声明函等证明材料，即可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上

1.2-1.5项，供应商须按响应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供应商信用查询：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注：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将对参与本项目响应的供应商的信用情况（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打印留存。若在开标当天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供应商为无效供应商。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查询时间：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至协商结束之前。

4.1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

4.2 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及河南忠托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按无效响应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4.3 供应商信用查询

注：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将对参与本项目响应的供应商的信用情况（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打印留存。若在开标当天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供应商为无效供应商。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查询时间：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至协商结束之前。

5. 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

6. 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

7.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6中国大学生方程式锦标赛活动运营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活动中，
我公司保证做到：

1. 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 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3. 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单一来源采购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单位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8. 协商承诺函

致：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及河南忠托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单一来源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单一来源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单一来源文件有异议，已经在协商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不存在对单一来源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协商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3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协商。

五、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六、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前放弃成交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未能按照单一来源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 （五）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六）响应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和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9. 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河南忠托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6中国大学生方程式锦标赛活动运营项目）协商中若获成交，我们保证在成交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按单一来源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0.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扶持的证明材料

(如无下述内容, 留空或删除均可)

10.1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 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 服务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人, 营业收入为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万元¹,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人, 营业收入为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政策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接受社会监督。

3、供应商按照政策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 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4、投标人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 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不必签章, 留空或删除均可。

5.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 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10.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项目的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1）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2）中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投标人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不必签章，留空或删除均可。

10.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投标人属于监狱企业的附相关证明文件，不属于的无需提供此项内容，不必签章，留空或删除均可。

11.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